

# 南方科技大学 2021-2022 学年信息公开 年度工作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2022年高校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的要求，现编制2021-2022 学年度南方科技大学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报告内容分为六大部分，具体包括信息公开主要工作概述、信息主动公开情况、依申请公开情况、对公开信息的评议情况、因信息公开受到举报、复议、诉讼的情况、信息公开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本年度报告中统计数据的时间为2021年8月31日至2022年9月1日。

本报告的电子版可以从南方科技大学门户网站“信息公开”专栏下载。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联系南方科技大学党政办公室（电话：0755-88010255）。

## 一、信息公开主要工作概述

2021-2022学年，南方科技大学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二十大精神。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严格执行落实教育部《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继续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进一步推进学校信息公开工作。

### （一）强化组织领导，加强工作推进

根据《南方科技大学信息公开实施办法》和《南方科技大学

信息公开指南》，按照“党委统一领导，学校行政主持，党政办公室组织实施，校纪委、校工会协同推进和监督检查，校内单位各司其职，教职工积极参与”的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对照教育部《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进行了全面的梳理和更新，进一步明确了 10 大类 50 条公开事项的信息类别、事项内容、责任部门、公开路径，以及各个责任部门的负责领导和具体工作人员，逐条逐项明确责任主体，细化目录内容，切实落实信息公开。

## （二）拓宽信息平台，为师生维护自身合法权益提供渠道

进一步拓宽信息公开渠道，充分发挥新媒体环境下网络宣传的重要作用，通过学校官方网站、新闻网页、微信微博等渠道全方位公开学校在思想党建、教学科研、人事师资、学科建设、校园文化、后勤等方面的新举措新面貌，重视微信、微博、APP 等新媒体作为传统媒介的有效补充，使信息公开的时效性和便捷性得到进一步提高。

## 二、信息主动公开情况

### （一）通过各种方式公开信息情况

#### 1. 通过学校门户网站

通过学校网站主页公开学校概况、通过学校官网及新闻网公开学校新闻、讲堂讲座信息，2021 年 9 月 1 日至 2022 年 8 月 31 日，学校新闻栏目发布新闻量共计 831 条，包括学校综合新闻、教学新闻、科研新闻、校园新闻、专题报道及媒体报道等，其中综合新闻 491 条、科研新闻 179 条、媒体报道 94 条，同时，持续更新视频影像专栏，通过视频、图片等方式促进信息公开。官网发布讲座信息共计 350 条。

## 2. 通过微博、微信等新媒介公开信息情况

2021-2022学年，南方科技大学官方微信公众账号订阅人数为159357人，发布信息387条，总阅读量215万人次。微博关注人数为32156人，发布信息621条。视频号关注人数为13527人，发布信息168条。B站关注人数为34561人，发布信息445条。抖音号关注人数为44369人，发布信息69条。今日头条关注人数为26312人，发布信息216条。

### （二）本科生招生信息公开情况

恪守招生规定，力行阳光招生。严格遵守“六不准、十严禁、十公开、30个不得”招生纪律，落实招生信息公开制度，及时主动公开招生政策、招生章程、招生计划、录取程序、考生资格、测试成绩、录取结果等招生工作重大事项。

学校继续发挥南方科技大学本科招生网和学校官微、本科招生官微的主渠道作用，及时公开本科生招生政策、招生新闻、各省招生动态、资格考生名单等。同时积极创新多种线上信息公开渠道，如校园开放日等大型活动同步直播、线上招生宣讲、专业介绍“线上书架”等等。通过电话咨询、微信群、QQ群发布各类招生信息，结合电视台、电台报道和网络直播互动，对招生信息全方位充分公开。

#### 1. 宣传信息公开情况

一是实施“请进来”战略，全面公开学校办学情况。2021年11月-12月，举办优秀中学生科技创新体验营，组织召开重点中学校长研讨会，全面展示校容校貌和教学科研实况；2022年4月，学校精心策划，各部门密切配合，克服疫情影响，举办“云上”校园开放日活动。近120万人次通过网络直播在线上参与互动交

流，令社会各界全方位了解学校的办学理念、发展成果、师资水平、专业设置、招生政策和人才培养特色。

二是顺应高考改革，加强专业宣传。我校招生省份中有超过一半的省份已实施新高考改革，新高考的志愿填报对学生的生涯规划提出了更高的要求，高中生和家长认知大学专业的需求更加迫切。为此，我校针对性的优化宣传策略，加强专业指引。一是更新升级“院系介绍”电子书，将学校各院系中心和书院介绍、本科招生手册以及本科毕业生就业质量报告等内容制作整合成线上电子书，帮助学生和家长更方便的了解不同专业的培养路径和发展方向，提前评估自身专业意向。二是今年3月招生办联合各院系开展了为期10天的“云访院系”系列直播活动，线上分享院系实况与专业特色。参与线上直播互动交流人次累计达2.2万。

三是积极应对疫情影响，加大线上宣传力度。以“南科大招生”微信公众号和招生网为主要平台持续发布最新招生资讯。微信公众号订阅量较上年度增加2.4万，招生季发布的推文阅读量超过45.2万。开通“南科大招生”微信视频号，用于直播重要宣讲、发布官方招生视频，进一步丰富宣传渠道。联系各省（市、区）考试院，在考试院官微、官网及其他教育媒体信息平台发布招生讯息82篇次，阅读量超过57.3万。

四是安全有序完成校测，实现招生、防疫双平安。为筑牢疫情防控屏障，保障招生考试安全，我校首次采用线上机试，考试系统运行平稳，网络设备保障得力，有序完成近2万人参加的全国最大规模线上校测。我校在上海市首次采用线上面试，共431名考生通过视频会议平台安全有序完成面试。从考试到公布成绩

全程零投诉，实现招生、防疫双平安，获得考生和家长的广泛好评。

五是招录公正，监督有力，切实践行阳光招生。①落实信息公开制度。及时主动公开招生政策、录取程序、考生资格、录取结果等重要信息。②建立招生工作监督制度。发布招生工作承诺书、行为规范等制度性文件，建立标准化招生录取流程，实行能力测试纪检巡查制度，学校纪委办公室向各机试监考点和面试考点均派驻纪检巡查员，在考试现场公布举报电话，在官网公布纪律监督与申诉的联系部门、监督电话、电子邮箱，接受考生、家长与社会各界的监督。③严格遵守教育部、省教育厅相关文件规定，不举办也不与任何个人或中介组织合作举办任何形式的辅导班，拒绝使用第三方提供的考试成绩及测评报告，绝不以“生源基地”等形式圈定生源中学范围，确保考试招生公平公正。

## 2. 招生信息公开情况

2022年，我校面向全国24个省份招收普通本科新生，网上报名考生达5.3万人，参加能力测试考生近2万人，实际录取1290人，相比2021年增幅11.2%。在本年度招生过程中，通过普通本科招生网站 <http://zs.sustech.edu.cn/> 及时公布综合评价招生初评通过考生名单、获得能力测试资格考生名单，同时完善优化报名系统，参加我校测试的考生都能查询到自己的各项测试成绩，并通过招生热线咨询相关情况；普通高考录取结束后，招生网第一时间公布录取新生名单，寄送录取通知书，并将通知书快递单号导入报名系统，方便考生实时查询 EMS 快递进程；招生录取工作全程接受学校纪检监察部门、考生、家长以及全社会的监督，

主动公开招生政策、招生章程、招生计划、录取程序等重大事项。

### 3. 咨询信息公开情况

2021-2022学年，本科招生办公室通过招生网等对外公布招生邮箱 zsb@sustech.edu.cn，招生咨询电话0755-88010500、88010507，共收到考生及家长咨询邮件近千封，接受电话咨询2万余次；接受来访家长、学生咨询10000多人次。

### （三）研究生招生信息公开

研究生院重视招生过程中的公平、公开、公正原则，研究生招生相关信息严格按照规定公开。信息公开内容主要包括：研究生招生动态信息、报考指南、夏令营、招生宣传活动、招生简章及专业目录、各院系（或专业）招生计划、学制、学费、入学考试信息、初试成绩查询、复试信息、录取信息、研究生招生网上报名、考试公告、招生报名录取统计信息等等。同时，开通招生咨询电话，公布了招生工作人员、电话、邮箱及招生公共邮箱等，供广大考生和社会各界进行招生咨询、申诉监督等，确保信息的多渠道传递和信息发布的畅通无阻。各类别研究生的招生简章、招生专业目录、招考办法及要求等说明均在南科大研究生院网站或相关院系网站等平台公布，明确招生要求、报名程序、考试安排、选拔机制、招生专业及方向等内容。

研究生学位、学科信息严格按照教育部规定公开，通过文件形式公布了授予博士、硕士、学士学位的基本要求，做好信息公示公开。

### （四）财务信息公开情况

#### 1. 财务基本情况

2021-2022 年，南方科技大学严格按照教育部、财政部规定主动向社会公开学校财务信息，确保财务领域公开透明。学校在信息公开专栏主动向社会公开2021 年财务决算信息和2022 年财务预算信息，具体包括 2021年收入支出决算总表、2021 年收入决算表、2021年支出决算表、2021 年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2022 年收支预算总表、2022 年收入预算总表、2022 年支出预算总表、2022 年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等。除预决算信息外，学校还在信息公开专栏主动公开财务、资产管理制度、受捐赠财产的使用与管理情况、校办企业资产、负债、国有资产保值增值信息、仪器设备、图书、药品等物资设备采购和重大基建工程的招投标以及收费项目、收费依据、收费标准和投诉方式。

## 2. 创新公开形式

除了在学校官网公开财务信息外，财务部也通过“南方科技大学财务部”微信公众号加强财务信息公开和宣传。2021年9月1日至2022年8月31日期间，共推送公众号文章42篇，涉及政策宣讲，通知公告，业务指南，党团建设等多个方面。通过“南方科技大学财务部”公众号，用户可随时查阅财务公告、差旅标准、开票信息、工资、项目及收入支出明细等，亦可办理学生缴费和报账跟踪等业务。此外，财务部也定期通过官方邮件、培训讲座、微信 QQ 群等多种形式宣传财务信息。通过创新管理技术和信息化服务手段，推进财务管理水平和服务效能全面提升。

### （五）招投标信息公开情况

打造阳光采购，招投标公开透明。采购与招标管理部主要负责全校招标采购项目的组织、协调和管理工作，于 2017 年

4 月上旬上线部门网站，打造阳光采购，做到合法依规、公开透明，公开以下内容，如：招标公告、中标报告、单一来源需求公示、对违规供应商处理信息公示等，接受社会各界的监督。

#### （六）人事师资信息公开情况

一是在学校网站主页“师资队伍”栏目公开学校师资队伍总体情况、教师数量和结构等详细信息，以及各类人才项目情况。二是在“人才招聘”专栏，公开学校招聘信息，包括各类人才及行政教辅人员招聘信息。招聘公告对招聘条件、招聘要求，确保招聘工作公开、公平、公正。三是公开申报专业技术资格确认公示、高校教师资格认定专家评议委员会评议通过人员名单等信息。四是公开人事服务各项工作流程，包括落户、博士后事项、租房补贴等 10 余项办事指南，公开国家、省市级人才政策申报流程等信息。

#### （七）教务信息公开情况

在本科教学方面，学校坚持“拓宽（专业）口径、强化（学科）基础、鼓励（学科）交叉、多次选择（专业）”的原则，让学生掌握学术领域的研究方法和思想体系，具有合理的知识和能力结构；为学生接触学科（领域）前沿研究成果及参与某学科领域前沿研究搭建平台。2021-2022 学年，南方科技大学教务信息公开途径及内容为：

在本科教学方面，学校坚持“拓宽（专业）口径、强化（学科）基础、鼓励（学科）交叉、多次选择（专业）”的原则，让学生掌握学术领域的研究方法和思想体系，具有合理的知识和能力结构；为学生接触学科（领域）前沿研究成果及参与某学科领



域前沿研究搭建平台。2021-2022学年，南方科技大学教务信息公开途径及内容为：

### 1. 学校官网信息公开专栏

向社会公开教学质量信息，包括本科生占全日制在校生总数比例、教师数量及结构、专业设置、当年新增专业名单、全校开设课程总数、实践教学学分占总学分比例、选修课学分占总学分比例等信息。保障全校师生和社会公众能够及时获取学校教学的全面信息及数据。

向社会公开《本科教学质量报告》等专项报告，《本科教学质量年报》基于学校本科教学基本状态数据的年度采集工作，数据采集工作由教学工作部牵头，各部门分工、合作，完成线上填报数据，并最终形成质量年报向社会公开。基本状态数据采集工作是我校每年一度最重要的本科教学质量监测工作，所采集数据将作为上级教育主管部门对我校办学水平进行考核评估的重要依据，也为学校全面梳理自身教育教学状态，找短板、补差距，做到精准办学决策，为提升教育教学水平提供数据支撑。

### 2. 本科教学网站及微信公众号

本科教学网站公布教育部、南方科技大学本科教学方面的规章制度；教学培养方案及运行计划、专业一览及课程信息；教师和学生各类教学事务办理流程；学生退选课、专业录取、学籍变动、推免等重要事项通知及公示；学生学习资源共享；教学质量工程及教改项目；教学评价、评奖等服务。本科教学微信公众号实时发布教学相关活动和信息，搭建良好的信息公开和交流平台。

### **三、信息公开申请和咨询情况**

2021-2022 学年，学校未收到有效信息公开申请，未发生依申请公开的收费情况。

### **四、信息公开的评议情况**

2021-2022学年度，学校继续坚持和完善信息公开体制机制，落实学校信息公开的主体责任，进一步丰富信息公开的内容和形式。切实保证了学校各项信息的公开透明。

### **五、因信息公开工作受到举报、复议、诉讼的情况**

2021-2022学年度，学校未出现因信息公开工作受到举报、复议、诉讼的情况。

###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

2021-2022 学年度，学校信息公开工作仍然在不断完善，虽有良好的成效，但在实际工作中仍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尤其要进一步加大信息公开的力度和丰富信息公开的多样性、信息公开工作的监督检进一步加强。

一是扩大信息公开工作的宣传力度，强化各信息公开责任单位、责任人和信息公开报送员的信息公开意识，特别是主动公开意识，严格按照上级有关规定实行信息公开。

二是定期或不定期组织开展信息公开监督检查，适时通报检查情况，对工作不力的，限期整改，对不整改的，严肃追究责任单位和责任人的责任。

南方科技大学

2022年10月31日

